

# 埋头钻研 14 载自编软件 20 多款

## ——鄞州国土资源分局地籍科办事员苏茂龙的故事



窗口办土地证，多数能提前两三天拿到。而房屋拆迁安置后土地证注销，由居民跑到窗口申请注销改为区拆迁办在房屋拆迁时统一注销，居民只需到窗口办理新安置土地证即可，少跑了一趟。

土地抵押登记则实现了窗口当天受理，当天上报，第二天基本完成核准，比规定的3个工作日少了2天。

一直负责公司土地业务办理的宁波兴澳置业有限公司前期部副经理李杰说，原来办土地抵押登记，得先到鄞州区行政服务中心窗口领表格，再到公司和银行填表盖章，然后再送到窗口，来回跑，加上路堵，累！现在直接从网上下载表格，电脑录入，盖章后直接交窗口就行，最快一次，只花了10分钟。“差一天往往就是几万元，苏老师是实实在在替我们企业省成本。”

为了群众的便利，牺牲午休时间的苏茂龙还经常最后一个离开办公室。有次已下班回家的同事沈亚娣接到苏茂龙办公室电话，就提款一事同她商量。沈亚娣一看时间，下班都快两个小时了，“苏老师又在加班了。”

有人劝他：“你只是个普通办事员，考虑那么多干什么？”

“人，得有感恩之心。”苏茂龙说，“我自小家境困难，靠许多热心人的帮助才读完大学。能用学到的知识为人们提供方便，是我的心愿。”

### 以踏实做事和聪明才智赢得尊敬

鄞州国土分局党组成员薛国刚说，有一次，在吃饭时，苏茂龙呆呆地在沉思。一问，他才说：“正在想一个软件的改正办法。”苏茂龙爱

岗敬业，长期在基层一线为群众的土地办证、发证，抵押发证，无怨无悔。他能发挥自己的聪明才智，帮助局里开发小软件，提高了工作效率，方便了群众办事。他为民服务诚心诚意。在把握好政策关、坚持原则性的前提下，为群众排忧解难。苏茂龙默默无闻，平平凡凡，年年被评为区里、局里先进。

鄞州国土分局地籍科科长吴俊杰说，苏茂龙诚恳、踏实、厚道，是一个老实人。分配给他的工作，从没拒绝，乐意承担。工作需要调动，他也无怨无悔。他肯动脑，为使材料简化，办事提速，他利用业余时间开发电脑软件。有一次，一个企业急需办土地大宗抵押，而他父亲骑电瓶车被汽车撞伤，正在医院抢救。为了办事企业着想，苏茂龙在急诊室门口审看材料，打电话给同事，在电脑上操作。终于在中午12点办完这个急件。

鄞州新城区房地办中心工作人员王亚蕾说，苏茂龙是一个会动脑筋又实实在在为百姓办事的好党员。在他心中，能省多少环节就省多少环节，能早一天就早一天让老百姓拿到证件、办办事。他常常是第一个上班，最后一个下班，就连中午也不休息。有时，他要下乡踏勘，遇到有困难的群众还上门服务，但不管多晚，不管桌上的文件堆得多高，他都尽量当天办结。

前不久，《鄞州日报》以《一个办事员的“加法”》报道了苏茂龙的事迹，引起强烈反响。鄞州区纪委副书记周初波表示，苏茂龙在平凡岗位上干着平凡的事，但他十几年如一日，坚持不懈为群众服务，面对困难，敢于担当，大胆创新，因而得到老百姓的认可，值得我们机关干部学习。

(朱军备 俞珠飞 林寻忠/文 林寻忠/摄)

他学的不是计算机专业，却费尽脑筋，编出20多款应用软件，精简了许多程序，提高了工作效率和国土管理的准确性，让群众办证更快更省心。他一做就是14年。

他叫苏茂龙，是鄞州新城区房地办中心国土窗口一名普通办事员。他说：“群众方便了，我花再多时间、费再大劲，也值！”

### 利用业余时间为单位编程序

做土地证是地籍科的一项日常工作。2002年，刚参加工作3年的苏茂龙发现，当时的土地证上所有内容都是人工手写，不但费时费力，还常因字迹潦草而出错。能否用电脑打印？苏茂龙决定自己动手开发软件。但他大学读的是土地管理专业，计算机只辅修过，编程顶多算入门级。

苏茂龙跑书店购买有关书籍，到图书馆查资料，自己一个人钻研起来。编程，调试，修改，再调试……有时为一个小程序，他要翻书琢磨几个晚上。他说：“思路形成后，需要连续做。”一个多月后，土地证可以用电脑录入后打印，令科长和同事们十分惊喜：“这样一来，可节省多少时间啊！”这个软件终结了鄞州手写



土地证的历史。

开发土地查封登记软件是苏茂龙第二次试手。当时，法院查封的土地记载在土地登记本上，土管人员在办理土地抵押登记时，只能凭记忆核查，被抵押或转让的风险很高。能不能搞一个土地查封登记软件？没人要求，也没向任何人提起，苏茂龙又回家“钻”了起来。两个月过去，鄞州国土系统用上了他开发的软件，已查封土地一旦要转让或抵押，就会被自动锁住。

此后，局里需要编程的事，都找苏茂龙。他也有了一个称呼：“程序员”。用地科，涉及农转用、私人建房、土地开发延期、土地置换等多项业务，他编写了建设用地管理和土地转让系统软件。“这些系统帮助实现了材料表格自动生成、自动打印和费用结算。”当时的鄞州国土分局用地科科长周昌召说，“繁杂的工作一下子变得简便多了。”

苏茂龙还编写了土地登记公告、信访、批后监管、土地监察、土地登记卡等系统软件，涉及国土业务方方面面。其中，相当一部分不是他所在科室的活，但不管科里科外，苏茂龙都乐意承接，从不提任何条件。即使软件是局领导要求开发的，他也没因此松懈了他所负责的日常性工作。至今，他共办理土地抵押登记5000余宗，总抵押金额达1950亿元，无一差错。

开发这些软件，苏茂龙占用了大量业余时间。“他永远在追求一个最好的办法。”妻子徐君说，苏茂龙回到家，常常在书房一呆就是几小时。有时躺在床上，想到一个思路，不管多晚，都会爬起来。前不久的一个周末，苏茂龙加班到晚上9时，周六整天都泡在书房，终于完成了他的第22款软件——地籍归

档系统。

去年，鄞州国土系统全面启用“一张图”国土资源综合管理平台。这个平台的部分内容，苏茂龙开发的软件早已解决。时至今日，宁波国家高新区和象山等地的国土部门用的还是苏茂龙开发的征地管理等软件。

### 用自编的程序为群众省时间

今年初，苏茂龙调到新城区房地办中心国土窗口。受房产新政刺激和入学政策调整影响，新城区土地登记业务由原先每天六七十件，猛增到一百多件。

工作量超负荷，苏茂龙不叫苦、没喊累，想的依然是如何让群众办证程序更少、时间更短。加班加点的同时，苏茂龙专心做起了“减法”。

干了12年办证工作的石咪娜感受最深的是，土地登记审批表。以前，一直靠手工填写，“苏老师一来，全改成电脑打印，我们的手解放了，群众窗口办理的时间也缩短到半小时左右。”

除此之外，商品房土地登记、二手房土地登记、土地抵押登记、抵押注销、土地注销等窗口办理的所有业务，苏茂龙都给“减”了一遍。

以商品房土地登记为例。以前每宗地都要先出土地登记分割转让证，苏茂龙协调房产中介处一将业主信息录入表格，再通过专门软件，直接将海量数据导入土地登记系统，同时生成土地分割明细表，并预先批量印制，省了按编号搜索地块这个环节，系统录入工作量相应减少，办证速度明显加快。

现在，人们到新城区房地办中心国土

## 长春路(柳汀街-共青路)道路工程(交易登记号:15GC040068)勘察设计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长春路(柳汀街-共青路)道路工程已由宁波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甬发改审批[2015]214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宁波市海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招标人为宁波市海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招标代理人为宁波国际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征地拆迁费由政府筹措解决，其余工程建设费由市政建设资金统筹安排解决。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勘察设计进行公开招标。项目已具备下列条件：  
■经审批部门同意的项目建议书或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经审批部门核准或备案的项目建议书。  
■具有土地管理部门颁发的土地使用证。  
■具有规划管理部门确定的项目建设地点、规划控制条件和用地红线图。  
2. 项目概况及招标范围  
建设地点：位于海曙区，北起柳汀街，南至共青路。  
项目规模：道路全长约380米，道路红线宽度34米。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道。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排水工程、给水及电力管线和路灯、环卫、交通等配套设施。  
项目总投资：估算7401万元  
设计概算：限额设计建安费1467.82万元，具体以初步设计批复的设计概算为准。  
设计周期：总设计周期30日历天，其中初步(含扩大初步)设计10日历天(含勘察10日历天)，施工图设计20日历天。  
招标类型及范围：■勘察设计；■初步(含扩大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  
3.2 投标人资质等级：同时具备①市政行业(道路)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勘察综合资质；②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勘察综合资质；或由具备上述①②资质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授权委托书由联合体牵头人签署)  
3.3 主设计师执业资格：具备市政类或桥梁类专业工程师及以上职称(需提供社保机构出具的投标人及其缴纳2015年3月、4月、5月连续3个月的养老保险证明)。  
3.4 勘察负责人资格要求：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3.5 潜在投标人数量要求：资格后审查合格的投标人均入围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3.6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联合体牵头人应具备市政行业(道路)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勘察综合资质，并负责派遣主设计师；  
3.7 投标人及拟派项目主设计师、勘察负责人均须经“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审核通过；  
3.8 投标人及拟派项目主设计师、勘察负责人无不良行为记录(不良行为记录界定的范围为：国家、浙江省、宁波市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通报停止投标活动且处在被停止投标期间内)；  
3.9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主设计师、勘察负责人经宁波市人民检察院查询近五年(2010年7月1日以来)无行贿犯罪记录。投标人于2015年7月3日前将“要求查询行贿犯罪记录的函”及相关资料提交至招标代理机构，逾期未提交的或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更改项目主设计师或勘察负责人的，请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自行至检察院查询行贿犯罪记录，并将由检察院出具的《检察机关查询行贿犯罪档案结果告知书》编入资格审查申请文件中，否则资格审查不予通过。  
其他要求：投标人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系统”(以下简称“系统”)中须具有B级及以上信用等级(以开标之日所在季度的企业信用评级等级为准)。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15年6月24日至2015年7月9日在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bidding.gov.cn>)下载招标文件。  
4.2 如为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单位购买招标文件，并在系统内登记联合体所有成员完整的单位名称。

4.3 招标文件下载费300元。  
4.4 如有补充的招标文件请关注本网站，自行下载，不另行提供纸质版补充文件。  
4.5 本项目不接受窗口购买招标文件，有意参加投标的交易单位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前，须先办理《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证》。详情请登录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http://www.bidding.gov.cn>)查询办事指南。关于启动网上办理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证的通知。  
4.6 《网上下载招标文件操作手册》详见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资料下载”栏(咨询电话：0574-87187966 陈工)。  
4.7 有关本项目招标的其他事项，请与招标代理机构联系。  
5. 投标保证金  
5.1 金额：人民币壹万元整  
形式：银行电汇或转账支票直接缴入以下账户  
收款人：宁波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保证金专户  
开户银行：华夏银行宁波分行  
银行账号：6130200001819100058001  
5.2 提交截止时间2015年7月9日16时(北京时间，以资金到账时间为准)，退还时间详见示范文本“投标人须知”第3.6.4条款，联系电话：0574-87290972。  
6. 投标文件的提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15年7月14日9时30分，地点为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宁波市宁穿路1901号市行政服务中心四楼)(具体受理场所详见当日公告栏)。  
6.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3 本项目投标文件包括书面投标文件和电子档投标文件。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需同时提交书面投标文件、电子档投标文件(介质为U盘或光盘)并携带单位“CA锁”(联合体投标的只需提供联合体牵头单位“CA锁”)。开标时，投标人不能提供单位“CA锁”的，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招标人将不予受理。若投标人开标现场提交的电子档投标文件无法读取，则按否决其投标文件处理。  
7. 招标公告发布  
7.1 时间：2015年6月24日至2015年7月9日  
7.2 媒介：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宁波日报、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www.bidding.gov.cn](http://www.bidding.gov.cn))、宁波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网站([www.nbctc.com.cn](http://www.nbctc.com.cn))和中国宁波网([www.cnnb.com.cn](http://www.cnnb.com.cn))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宁波市海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海曙区民通街101号楼  
邮编：315040  
联系人：高工  
电话：0574-87139166  
传真：/  
招标代理人：宁波国际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江东区世纪大道555号  
邮编：315000  
联系人：孙德富、董成浩  
电话：0574-55717438  
传真：0574-55717439  
9. 备注  
9.1 本项目为电子开评标项目，参加投标企业(联合体投标的指联合体各方)必须办理“电子招投标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CA锁)”，否则无法参与投标。详情请登录宁波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网站(<http://www.nbctc.com.cn/>) 查阅文件公告栏中《关于办理CA锁有关事项的通知》。  
9.2 本项目投标文件应由宁波市建设工程计算机辅助评标系统一投工具6.1.1生成。投标文件6.1.1可至杭州擎州软件有限公司直接下载使用(<http://www.qzsoft.com.cn/download.php?id=5353>)  
9.3 软件公司联系人：白经理；电话：15306619272

## 孔浦中学校舍维修改造工程(交易登记号:15GC060147)施工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孔浦中学校舍维修改造工程已由宁波市江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发改基[2015]32号文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宁波市孔浦中学，招标代理人为宁波欣达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建设资金由区财政统筹安排，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建设地点：宁波市孔浦中学内。  
规模：建筑面积约7200平方米。  
项目总投资：约1480万元。  
招标控制价：12281018元。  
计划工期：240日历天。  
招标范围：孔浦中学校舍维修改造工程的施工总承包。  
标段划分：1个标段。  
质量要求：按国家及行业施工验收规范一次性验收合格。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1 投标人须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  
3.1.2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或叁级(同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或叁级)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1.3 投标人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系统(以下简称“系统”)中须具有B级及以上信用等级(以开标之日所在季度的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系统提供的信息为准)；  
3.1.4 投标人相关信息已在系统中确认通过；  
其他要求：  
电子信用证须经“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审核通过，且施工登记情况符合承接业务规定，人工工资担保在有效期内。  
3.2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资格要求：  
3.2.1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含年龄不满60周岁的临时建造师)贰级及以上资格，并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注册专业建筑工程；  
3.2.2 拟派项目经理相关信息已在系统中确认通过；  
3.2.3 拟派项目经理不得有在建项目。  
3.3 其他要求：  
拟派项目经理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系统”中有项目人员未解锁的视同有在建项目，因特殊情况未能解锁的，须在资格审查申请文件中，提供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委托机构确认的项目完工证明材料。  
3.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5 投标人及拟派项目经理无不良行为记录(不良行为记录界定的范围为：国家、浙江省、宁波市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通报停止投标活动且处在被停止投标期间内)；  
3.6 其他要求：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及其拟派项目经理经检察院查询近五年(2010年7月1日至至今)无行贿犯罪记录。投标人应在2015年7月8日16时00分之前，将投标文件中《要求查询行贿犯罪记录的函》填写完整并盖章(并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法定代表人

和拟派项目经理身份证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交至招标代理人处。若投标人逾期未提交的或在投标文件中更改项目经理的，需自行至检察院查询行贿犯罪记录，并将由检察院出具的《检察机关查询行贿犯罪档案结果告知书》编入资格审查申请文件中，否则资格审查不予通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15年6月23日至2015年7月9日登录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bidding.gov.cn>)自行下载招标文件。超出上述规定期限的，招标人将不予受理。招标人要求入围的潜在投标人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将另行通知提交的时间和地点。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300元，售后不退。  
4.3 本项目不接受窗口购买招标文件，有意参加投标申请者在网上购买文件前，须先办理公共资源交易证。详情请登录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查询办事指南中《关于启动网上办理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证的通知》。  
4.4 招标文件网上下载系统操作手册详见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资料下载”栏(咨询电话：0574-87187966 陈工)。  
5. 投标保证金  
5.1 金额：人民币贰拾伍万元整  
形式：银行电汇或转账支票直接缴入以下账户：  
收款人：宁波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保证金专户  
开户银行：华夏银行宁波分行  
银行账号：6130200001819100058001  
5.2 提交截止时间2015年7月9日17时(北京时间，以资金到账时间为准)，退还时间详见示范文本“投标人须知”第3.6.7条款，联系电话：0574-87290972。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15年7月13日9时30分，地点为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宁波市宁穿路1901号市行政服务中心四楼，具体受理场所安排详见电子指示屏幕)。  
6.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7. 招标公告发布  
7.1 时间：2015年6月23日至2015年7月9日。  
7.2 媒介：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宁波日报、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www.bidding.gov.cn](http://www.bidding.gov.cn))、宁波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网站([www.nbctc.com.cn](http://www.nbctc.com.cn))和中国宁波网([www.cnnb.com.cn](http://www.cnnb.com.cn))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宁波市孔浦中学  
地址：江北区孔浦支路11号  
联系人：石老师  
电话：55867684  
招标代理人：宁波欣达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高新区星海南路8号涌金大厦6楼  
联系人：陈响、方芳  
电话：87375708  
传真：0574-89077720



公益广告